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3 月 9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2011 年 3 月 18 日，会议如期在中山举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刚峰主持，经投票表决以 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不存在重大缺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

三、监事会报告

2010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认真开展工作。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参加了年度股东大会；检查了公司财务状况，对各定期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审核了《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并出具了审核意见；审议通过了《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报告》；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履行了职责，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管理层认真执行了董事会决议，没有出现违法违规行为。

特此公告。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